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2月1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了便于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3月6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3.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6日（星期五）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5日—2015年3月6日
 -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5日15:00至2015年3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权。
 -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5.会议召集对象：
 - (1)截至2015年2月2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6.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索菲特酒店6层
 - 7.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27日（星期五）
 - 8.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强
 - 9.除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外，公司股东还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为普通决议事项。
 - 三、本次会议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5年2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2015年3月2日—2015年3月4日（9:00—11:30、13:30—16:30）
 - 2.登记办法：
 -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院线 公告编号：2015-014号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复印件和《会议回执》（附件二），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送达中国证券事务部的截至时间为：2015年3月4日16:30。
- 3.登记地点：
 - ①现场登记地点：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信函送达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广场B座11层万达院线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万达院线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 联系电话：010-85587602
传真号码：010-85587500
邮寄地址：wandafilm-ir@wanda.com.cn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程序：362739
 - (2)投票简称：万达院线
 - (3)投票时间：2015年3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申报股票代码：“万达院线”“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代码
 - (5)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①进行投票时实时方向选择“买入”
 -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对应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同意意见。
 - 表2本次股东大会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0
 -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1本次股东大会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数量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2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 ④因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两项议案，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申报“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法律责任。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根据《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的要求，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 4.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6日（星期五）下午14:30。
 -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3月6日上午 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5日15:00至2015年3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兴平市迎宾大道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大会议室。
 -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 7.出席对象：
 - (1)凡是截至2015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议案名称：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1.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凌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选举徐爱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选举杨秀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为普通投票表决方式，由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行使表决权，即每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等于其持有的股份数乘以应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人数之和，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将表决权总额自主分配，也可以集中行使表决权，将其拥有的表决权集中给某一位或几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行使表决权，将其拥有的表决权分散给全部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对一个或某几个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时，该股东投票无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股票代码：002109 股票简称：兴化股份 编号：2015-006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1.登记手续及方式：
 -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2015年3月5日下午17:00前公司收到传真件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2.登记时间：2015年3月5日上午9:00—下午17:00
 - 3.登记地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与深圳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2.投票代码：362109 投票简称：兴化股份
 -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股票；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根据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分为普通投票和累计投票制表决的实际情况，采用不同的投票方式。
 - ①第1项议案采用普通投票投票。
 - ②第2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1、2；3.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3。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3，03元代表议案4中子议案2、4。
 -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序号及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	—
2.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累积投票数为代表股份数x1)	2.01
2.2	选举凌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1
2.3	选举徐爱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2.4	选举杨秀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投票数量种类	对应的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5-015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十五）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天广消防；股票代码：002509）已于2014年4月1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4年11月11日，公司公告《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定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11月18日、25日、12月2日、9日、16日、23日、30日、2015年1月6日、13日、20日、27日、2月3日、11日及17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二）》、《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三）》、《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四）》、《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五）》、《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六）》、《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七）》、《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八）》、《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九）》、《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十）》及《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十一）》、《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十二）》、《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十三）》、《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十四）》。

2014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在后续的停牌进展公告中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并预计于2015年4月1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或报告书）并申请股票复牌。

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正在紧张开展工作，审计、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重组方案的论证及优化工作在抓紧进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完成信息披露，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申请股票复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直至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或报告书）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公告。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5-014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7月31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广消防（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30,000万元（单笔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即授权期限长陈秀玉女士或其指定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7月15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5年3月2日，公司向天津公司通知，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湘江支行（以下简称“浦发湘江支行”）于2015年3月2日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以下简称“理财产品合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宝2号；
 - 2.发行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币种：人民币。
 - 4.投资标的：该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导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央行认可的）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可转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等级高、回款、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 3.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涉及利率风险等其他多种市场风险。
- 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理财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提供。
- 5.信息传递风险：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农业银行网站以及农业银行营业网点公告。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通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对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 6.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农业银行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发售。如不能发售，投资者的本金将全部于认购截止日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 7.再投资风险：理财产品到期后，农业银行可能提前于截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 8.不可抗力风险：自然灾害、社会乱局、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结算等风险。
-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财务部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内部审计部对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履行，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对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产品高安全性同时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 2.通过进行上述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降低公司理财成本，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截至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已购买理财产品金额6,131.600万元（含本次4,100.000万元），其中已到期资金为114,000.000元。已到期产品累计收益5,744,898.62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决议所规定的额度和期限要求。
-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于2015年第4890期对公理财产品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 2.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07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募集资金使用在有效期内可随时进行。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

近日，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海宁支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金额14,000万元，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特点
 -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5年第4890期对公定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 2.投资币种：人民币
 - 3.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4.20%/或2.60%/
- 4.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 6.产品期限：39天
- 7.认购开始日：2015年02月27日
- 8.认购结束日：2015年02月27日
- 9.产品起息日：2015年02月28日
- 10.产品到期日：2015年04月08日
- 11.计算方式：按年按365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理财天数计算。
- 12.还本付息：本理财产品到期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非非银行工作日顺延。

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挂钩理财产品取得浮动收益。

- 14.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4,000万元
- 15.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
- 16.公司与农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17.开立的产品结算专户信息：
 - 开户人：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 账号：1935051040024211
- 二、产品风险提示
 -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政策法规变化或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布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将依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
 - 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依据当时的政策、法律法规制定执行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

表决意见为准。

-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 ⑦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5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3月6日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 请登陆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校验号码。
 - ②激活服务密码
 -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即可正常使用。服务密码激活成功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向为激活失败类。
 - ③申请数字证书的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 (3)股东获得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具体操作流程：
 - ①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报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2)本次会议股东大会有两项议案，某一股东对其中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 5.其他
 -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和交通费自理。
 - 2.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人：彭婷、丁文娟
 - 联系电话：010-85587700
 - 联系电话：010-85587500
 - 联系邮箱：wandafilm-ir@wanda.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广场B座11层
3.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会场
备查文件：
1.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回执》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日

附件一：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个人/本单位出席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按照以下委托股票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认为其认为适当的行使投票权或反对某项决议或弃权。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关于审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在“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下的“口”打“√”表示选择。
2.本委托书自行打印，委托人在签署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署为本人姓名；委托人为法人，应签署为法人名称。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
委托人联系电话：
附件二：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回执

致：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他人出席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6日下午14:30举行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本次股票：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1.请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5年3月4日前将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的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参会回执通过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
传真：010-85587500； 邮箱：wandafilm-ir@wanda.com.cn
2.参会回执复印、复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本次会议股东大会有二项议案，某一股东对其中一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本次会议股东大会对于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则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彦 孟锦华
联系地址：陕西兴平市迎宾大道迎宾大道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室
联系电话：029-38899938
传真：029-38822614/713100
2.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附：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委托本人按照以下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如无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项议案投票。反对或弃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为：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	选举凌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	选举徐爱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	选举杨秀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投票举例

②对议案1表决
如某股东对议案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投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362109	兴化股份	买入	1.00元	1股	同意
362109	兴化股份	买入	1.00元	2股	反对
362109	兴化股份	买入	1.00元	3股	弃权

②对议案2中某一后两位分别投票
如某持股数量为X股的股东对某一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投票，以议案2（2.2-2.4）各独立董事候选人为例，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362109	兴化股份	买入	3.01元	X1股	对独立董事候选人陈秀先生投X1票
362109	兴化股份	买入	3.02元	X2股	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徐爱忠先生投X2票
362109	兴化股份	买入	3.03元	X3股	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杨秀尧先生投X3票

- 股东持有该议案总数X股时申报股数=候选人人数X
申报股数≤股东持有的申报表决权（即X1+X2+X3≤X）
-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4.计票规则
 - (1)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以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 (2)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某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5.网络投票的时间范围
 -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5日15:00至 2015年3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irm/；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产品已于2015年2月25日到期，获得投资收益126.50万元。

3.2014年4月22日，天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期限为180天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宝4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8月2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三）》。该产品已于2015年2月25日到期，获得投资收益123.51万元。

4.2014年10月1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万元购买期限为66天的厦门银行“凤凰花”理财之安心回报系列第140211期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10月